

证券代码：603501

证券简称：豪威集团

公告编号：2026-008

转债代码：113616

转债简称：韦尔转债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稳定价格行动
及稳定价格期结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批准，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45,800,000股H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已于2026年1月12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公司H股股票中文简称为“豪威集团”，英文简称为“OMNIVISION”，股份代号为“05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13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H股挂牌并上市交易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一、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的情况

根据本次发行方案，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述超额配售权已于2026年2月6日（星期五）获保荐人兼整体协调人（为其自身及代表国际承销商）部分行使，涉及合计4,941,100股H股股份，占全球发售项下初步可供认购的发售股份总数约10.79%（于任何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前）。

超额配售股份将按发售价每股104.80港元（即全球发售项下每股H股股份的发售价，不包括1.0%经纪佣金、0.0027%香港证监会交易征费、0.005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会财局交易征费）配售及发行。超额配发股份将交付予已同意延迟交付其根据全球发售认购的相关发售股份的承配人。前述超额配售权部分行使后，本次发行上市的H股由45,800,000股增加至50,741,100股。香港联交所已批准该等超额配售股份上市及买卖，预计将于2026年2月11日（星期三）上午9时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买卖。

截至2026年2月5日（本次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公司股份总数为

1,210,174,424股，本次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前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类别	本次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公司股份总数		本次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后公司股份总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A股股东	1,210,174,424	96.35	1,210,174,424	95.98
H股股东	45,800,000	3.65	50,741,100	4.02
股份总数	1,255,974,424	100.00	1,260,915,524	100.00

经扣除承销费用及佣金以及公司就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而应付的其他估计开支后，公司将因发行超额配售股份而收取额外募集资金净额511.2百万港元。公司拟按招股说明书“未来计划及所得款项用途”一节所载的用途按比例使用额外募集资金净额。

二、稳定价格行动及稳定价格期结束情况

本次发行有关全球发售的稳定价格期已于2026年2月6日（星期五）（即递交香港公开发售申请截止日期后第30日）结束。稳定价格操作人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证券有限公司、其附属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于稳定价格期内采取的稳定价格行动如下：

1、于国际发售中超额分配合计6,870,000股H股股份，占根据全球发售初步提呈发售的发售股份总数约15%（于任何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前）；

2、于稳定价格期间，在市场上按每股H股介于103.00港元和104.80港元的价格（不包括1.0%经纪佣金、0.0027%香港证监会交易征费、0.005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会财局交易征费）连续买入合计1,928,900股H股，占于任何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前全球发售项下初步可供认购发售股份总数约4.21%。稳定价格经办人、或其附属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于稳定价格期间在市场上的最后一次买入于2026年2月6日（星期五）作出，价格为每股H股104.80港元（不包括1.0%经纪佣金、0.0027%香港证监会交易征费、0.005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会财局交易征费）；

3、保荐人兼整体协调人（为其自身及代表国际承销商）于2026年2月6日（星期五）按每股H股股份104.80港元的价格（即全球发售项下每股H股股份的

发售价，不包括经纪佣金、香港证监会交易征费、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香港会财局交易征费）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合计4,941,100股H股股份，占根据全球发售项下初步可供认购的发售股份总数约10.79%（于任何超额配售权获行使前），以交付部分H股予已同意延迟交付其根据全球发售认购的相关发售股份的承配人。

保荐人兼整体协调人（为其自身及代表国际承销商）未行使的超额配售权部分已于2026年2月6日（星期五）失效。

三、公众持股量

紧随部分行使超额配售权及稳定价格到期结束后，公司将继续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9A.13A(2)条项下的公众持股量规定。

特此公告。

豪威集成电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7日